

糊涂

参加男同事婚礼,捡到一条断了的手链,张华以为是假的,走之前扔在了饭店的桌子上。没想到,这条手链竟然是新郎丈母娘的,而且是翡翠镶嵌的,价值好几万。因为没找到,同事丈母娘将他告上了法庭,要求他赔偿损失5万元。近日,该案在江宁法院开庭审理。事情发展到这一步,张华觉得很冤枉,“我这不是‘躺着中枪’吗?”

通讯员 江研 实习生 陶园 现代快报记者 王瑞

婚宴上捡到一条翡翠镶嵌手链 以为是假的,随手扔了

其实是新郎丈母娘的,失主将他告上法庭索要5万元赔偿



事件 婚宴上捡到“假”手链

2013年11月30日晚,张华到江宁区一家饭店参加同事婚礼。晚上8点半左右,宴席上前来参加婚礼的人都走得差不多了。无意间,张华在地上看到一条手链,就捡了起来,还问是不是旁边的人掉的。新郎李方也在场,当

时没有失主来认领。张华看了看手链,已经断了,而且还很旧,以为是假的。他随手将这条手链扔在了饭店的桌子上,便离开了。但是晚上10点多,李方给他打电话,跟他要手链。原来,那个手链是李方丈母娘孙梅的。

失主将他告上法庭

张华赶紧告诉李方,他走时把手链扔在饭店桌子上了。当晚,新郎新娘又赶回了饭店,可没找到手链。之后,李方报了警。

面对警方的询问,张华一直强调,自己确实捡到了手链,但以为是假的,所以随手扔在饭店桌子上

了。但李方觉得,手链是张华捡到的,从多个方面分析,应该就在张华手里,但又拿不出任何证据。

前不久,张华收到法院的传票,李方的丈母娘孙梅将他告上了法庭,要求他要么归还手链,要么赔偿损失人民币5万元。

争议 该不该赔?

法庭上,孙梅的代理律师认为,张华捡到手链,在没找到失主之前,按照我国相关法律规定,有谨慎保管的义务。可他没有尽到保管义务,存在过失,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
对此,张华表示,捡到手链时新郎李方也在场,如果东西这么贵重,新郎就应该尽到谨慎保管的义务。此外,如果是客人丢失了物品,第一时间询问的也应当是新郎新娘,根本不可能找到自己。

手链究竟价值几何?

那么,这个翡翠镶嵌手链到底值多少钱呢?据了解,这个翡翠镶嵌手链是2011年购买的,由于打了折,并没有开具发票,只有一张收据,注明了收款5万元。由此,孙梅要求张华赔偿自己5万元。

对此,张华认为,手链既然是在正规商店购买,就应该有发票,仅凭一张收据,根本不能证明手

链的价格。而自己已经记不清当初捡到的手链究竟什么样。最终,他表示认可收据的真实性,但收据跟自己捡到的手链有没有关系就不知道了。

该案审理时,经过合议庭半个多小时的讨论,因存在争议较大,法官未当庭宣判。

(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)

相关 北京男子捡钻戒后“扔掉”被判赔4.6万

2010年,北京市民王小姐在停车场内遗失一枚钻戒,现场监控录像显示,钻戒被男子张某捡到了。张某也承认自己捡到了钻戒,但他以为戒指是假的,随手扔掉了,因此他拒绝归还。王小姐随后诉至法院,要求张某赔偿自己损失4.6万元。最终,该案经一审、二审,判决张某赔偿王小姐钻戒损

失4.6万元。对此,审理上述案件的法院方面认为,根据《物权法》的规定,拾得遗失物应当返还权利人。拾得人应当及时通知权利人领取,或者送交公安等有关部门。在此之前,拾得人应当妥善保管遗失物,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致使遗失物毁损、灭失的,应当承担民事责任。

胡来

撞伤了人,陈某把伤者送到医院,之后悄悄离开。这种行为,警方认定他为肇事逃逸,保险公司拒绝理赔。昨天,江苏省公安厅交警总队发布提醒,发生交通事故后无故离开现场、不及时报警等,都有可能被认定为肇事逃逸。

通讯员 苏交轩 现代快报记者 朱俊俊

开车撞了人,把伤者送医院后悄悄离开 这算肇事逃逸吗? 江苏交警总队详解肇事逃逸的几种情况

把伤者送到医院就走 算 肇事逃逸吗?

5月2日7点多,在江苏高邮市横马公路上,70多岁的当地村民朱某被陈某驾驶的拖拉机刮倒。陈某赶紧把受伤的朱某送到了高邮第三人民医院,然后悄悄离开了。

朱某的家人随即报警。5月4日,肇事驾驶人陈某被高邮警方抓获。

据医院介绍,朱某右膀大面积撕裂伤,在治疗后还需要植皮,预计治疗费用3万余元。虽然陈某给拖拉机上足了保险,但由于陈某离开医院的行为被交警部门认定为肇事逃逸,所以保险公司商业险部分将不会对其进行赔付。

江苏省公安厅交警总队相关人士介绍,2011年,省公安厅会同省高院、省高检联合出台了《关于办理交通肇事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

的意见》。《意见》明确规定:将被害人送至医院,但未报案或者无故离开医院,或者向被害人、被害人亲属、医务人员谎报虚假的身份信息和联系方式后离开医院的,应当认定为肇事逃逸。

强行离开现场 算 肇事逃逸吗?

根据意见规定,交通事故发生后,对相关事宜未能协商达成一致,或虽经协商但给付的赔偿费用明显不足,行为人未留下本人有效信息,而强行离开现场的应当认定为逃逸。但对相关事宜协商达成一致,并不要求现场给付赔偿款,只要双方就事故的处理途径、处理方式达成一致即可。但是,如果明确需要在现场给付赔偿款的,如不能足额给付,并且未留有效信息,强行离开现场的,应当认定逃逸。

“打个比方,你把对方撞伤了,说好赔偿2000块,但现场只给了500块钱,你就强行离开,也没有留下自己的有效信息或者有效联系方式的,也属于交通肇事逃逸。”

疑似酒驾肇事后离开 算 肇事逃逸吗?

很多人关心,部分有酒驾嫌疑的驾驶人在发生事故后先行报警,在警方到达前离开现场,拒不接受警方的现场调查取证,而是事后再到公安机关接受调查,这样算不算肇事逃逸?

这位负责人解释,按照相关的意见规定,无正当理由,拒不接受警方调查取证的,应当认定为肇事逃逸。对当事人故意逃避酒精含量检测,但有其他相关证据证明其饮酒的,可以认定当事人酒后驾驶机动车。

江苏交警在线

肇事逃逸 要承担怎样的后果?

一是事故责任。因肇事逃逸导致交通事故无法认定的,逃逸者负全责。

二是刑事责任。发生交通事故,致1人以上重伤,且负事故全部或者主要责任,有肇事逃逸情形的,将构成交通肇事罪。

三是行政责任。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,尚不构成犯罪的,将被处以1000—2000元罚款,记12分,还可并处15日以下拘留。

四是经济损失。发生交通事故后逃逸的,保险公司将根据保险合同,拒绝进行商业险赔付。

胡闹

把11岁儿子丢在工地 让他自己找爸爸

她说是为了唤醒赌博的丈夫



快报讯(通讯员 六公宣 记者 李绍富)“我找不到爸爸了。”5月8日晚上7点,11岁的彤彤着急地对民警说,不然他就只能睡大街了。原来,因为彤彤的爸爸赌博,当天下午,妈妈从南通把彤彤带到南京,“丢”在六合一个工地上,让他自己找在工地打工的爸爸,可直到天黑,他也没找到。

5月8日下午,六合龙津桥附近一家工地的安全员老周发现,一个小男孩在工地里到处跑。工地里不允许小孩活动,老周立即过去,问他是哪家的小孩。自称叫彤彤的男孩说,他是来找爸爸的。老周查看工地人员花名册,并没发现彤彤爸爸的名字,彤彤就自己离开了。但晚上7点工地收工,老周发现彤彤又出现在工地门口。担心他出事,老周就帮忙报了警。

看到民警,彤彤就哭了。民警只好把他先带回派出所,并给他买了晚饭。后来,民警了解到,彤彤今年11岁,在南通上四年级。当天上午,他妈妈到学校帮他请了假,说带他到南京来找爸爸。下午2点多,他们转了两次车,到了六合这个工地附近。他妈妈指了指工地,让他到里面找爸爸。等他进去后,发现妈妈没跟来,再出来一看,妈妈已经不见了。他既没找到爸爸,妈妈的电话也记不得了。

后来,民警根据彤彤说的父母名字,通过警务平台,查到了他妈妈的电话。“你怎么把这么小的孩子一个人丢在南京,你到哪里去了?”面对民警质问,彤彤的妈妈显得很平静,称自己在南通老家,得知孩子没事后,她让民警帮着孩子找父亲,就挂了电话。

为何把孩子丢在南京?彤彤的妈妈称,希望能唤醒彤彤的爸爸。“他的电话停机了,我就知道他在那个工地打工。”听彤彤妈妈这么说,民警也为难了,因为那片工地有十多个不同的项目部,而且当时已经下班了。

后来,民警设法联系上了彤彤父亲的朋友,凑巧的是,他正和那个朋友在一起。听说儿子在六合雄州派出所,他赶紧过来把彤彤接走。

“哎,都是我没听他妈妈的话,又去赌博还输了钱,他妈妈知道后,可能一气之下就把儿子带过来丢在工地门口了。”彤彤的父亲称,虽然妻子的做法有些极端,但也是为了他好,他表示今后再也不赌博了。